

哲学之思：进路与境域

杨国荣

(华东师范大学 中国现代思想文化研究所暨哲学系, 上海 200241)

摘要：哲学作为智慧的探索，具有超越知识界限的特点。然而，随着哲学的学科化、专业化，哲学往往被限定于特定领域，由此导致哲学的知识化。哲学之思的进一步展开，以超越哲学的知识化为前提，后者要求以道观之。在形式的层面，哲学作为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把握世界的形态，具体表现为运用概念的活动，后者同时表现为所谓说理。哲学与哲学的历史无法相分。哲学史首先是哲学，哲学的创造性思考则不能从无开始，而是需要基于历史中形成的思维成果，这里包含史与思之间的互动。同时，自中西哲学在近代相遇以后，中西哲学的关联、互动，就成了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以道观之、智慧追寻，主要表现为形上视域，与之相对的是形下之域，在哲学之思中，形上与形下之间难以截然相分。

关键词：哲学；以道观之；概念分析；史与思

中图分类号：B0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2338(2014)01-0034-05

“如何做哲学”与“什么是哲学”这两个问题无法截然相分。从一般方法论的意义上看，作用于对象的方式和对象本身的规定之间具有一致性：可以说，对象的性质从存在的层面决定了人作用于对象的方式，同样，哲学作为把握世界的独特形态，也规定了我们如何做哲学的方式。

就其表达形式而言，“哲学”一词属现代汉语。从西方思想的背景看，“哲学”以“philosophy”来表示；从中国传统的文化背景看，与“哲学”相应者则为“性道之学”。事实上，龚自珍已经把“性道之学”与其他的专门之学（知识学科）区分开来，将其列为把握世界的独特方式。从实质的层面看，不管是西方的“philosophy”，还是中国的“性道之学”，作

为“哲学”这一现代汉语概念的对应者，都表现为对“智慧”的追求。按其内在的品格，智慧不同于对世界的知识性把握：知识主要以分门别类的方式展开，其典型形态表现为科学。现代汉语用“科学”（分科之学）翻译“science”，在一定意义上也抓住了其分门别类的特点。分门别类意味着对经验世界不同对象、不同方面、不同领域的追问，与之相关的特定知识领域往往彼此相分，由此常常形成各种界限。从其本身而言，世界在被知识加以分别把握之前，乃是以相互关联、统一、整体的形式存在的，后者构成了世界的真实形态。与之相联系，要把握真实的世界，显然不能仅仅限于互有界限的层面之上，而是需要跨越界限，后者构成了哲学意义上的“智慧”区别于“知识”的内在特点。上述层面的智慧追求，同时表现为理解世界真实形态的独

收稿日期：2013-12-05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文化的认知基础与结构研究”（10&ZD064）以及教育部基地重大研究项目“实践智慧：历史与理论”（11JJD720004）的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杨国荣（1957-），男，浙江诸暨人，教育部长江学者，华东师范大学中国现代思想文化研究所所长、人文社会科学院院长、华东师范大学紫江特聘教授，钱江特聘教授。

特进路。以智慧之思为内涵,哲学在本源上即表现为如上的追求。

然而,近代以来,随着哲学逐渐进入大学的学科教育系统,哲学本身也开始获得了学科性的品格。与学科化相联系的,是哲学的知识化。今天哲学的划分方式,也在某种意义上体现了这一趋向。以中国大陆的哲学学科而言,在哲学的一级学科下,包含着众多的二级学科,包括伦理学、科学哲学、美学、逻辑学、中国哲学、西方哲学,等等,从事哲学研究的学人,往往分属于不同的二级学科,并相应地表现为相关领域的“专家”。对哲学的这种分门别类地、专家式地把握形态,从一个方面具体地表现了哲学的知识化趋向。无独有偶,在西方主流哲学之一的分析哲学中,不仅哲学的研究被限定在语言一隅,而且对语言的分析越来越呈现出技术化的形态,由此往往淡化了本来意义上对智慧的探求。这些现象,从不同的层面表明,哲学正在疏离于智慧的形态而趋向于专门化、知识化,而哲学家也逐渐成为专家、职业工作者。

对哲学的如上趋向,尼采已有所关注。尽管他主要生活在19世纪后期,并没有看到20世纪以后哲学在以上方向上的具体变化,但对哲学在近代以来所出现的知识化和专门化趋向,已有较为敏锐的察觉,在《善恶的彼岸》一书中,尼采指出:哲学家往往“让自己限定于某处并使自己专门化,从而他不再达到他应具有的高度,不再具有超越限定的视域,不再环顾四周,不再俯视一切”。[1]“专门化”无疑涉及学科意义上的知识化,“超越限定的视域”则意味着哲学的本然形态。这里已注意到专门化对哲学本然形态的偏离。

海德格尔在后期喜欢讲“思”而不是“哲学”,在他看来,我们之所以未思,是因为所思离我们而去。[2]他把“思”与一般意义上的“知道”特别地区分开来。这些看法,在一定意义上可能也有见于近代以来主流哲学越来越倾向于知识形态,而海德格尔本人则似乎试图用不同于知识化的“思”来表示其心目中对哲学本来形态的理解。当然,把“思”与哲学完全区分开来,并不能理解为一种合理的进路:事实上,作为哲学内在形态的智慧之“思”,同样可以展现为“思”。

海德格尔的哲学有现象学的背景,与现象学相对的则是分析哲学。在当代哲学中,不仅具有现象学背景的哲学家对哲学知识化走向有所批

评,而且分析哲学中的一些人物也开始注意到哲学发展过程中的以上偏向。尽管如上所述,分析哲学自身存在知识化的趋向,但其中也不乏对哲学发展加以反思者。这里可以一提的是塞拉斯(Wilefrid Sellars)。在谈到哲学与其他学科的不同之点时,塞拉斯曾指出:“哲学在重要的意义上没有特定的对象(no special subject-matter),如果哲学家有这种特定的对象,他们就会转而成为一批新的专家。”[3](P.370)与特定的知识不同,“哲学活动的特点,就是注目于整体(eye on the whole)”。由此,塞拉斯对仅仅将哲学理解为对已有思想进行分析的观念提出了批评,认为与综合相对的单纯的分析,将导致“琐碎(a triviality)”。[3](PP. 371-372)如果说,对哲学与特定对象、哲学家与专家的区分以反对哲学的知识化为前提,那么,对哲学琐碎化的批评,则有见于哲学知识化所引发的消极后果。

在哲学知识化之后,我们所面临的问题是:如何使哲学回归智慧的本然形态。以中国哲学的概念表示,其中首先涉及“以道观之”。这里包含两个相关的维度:一方面,从本然的角度看,哲学的内在本质,体现于智慧之思;另一方面,在哲学趋向于知识化之后,其面临的任务则是回归智慧。无论是本来意义上的智慧之思,还是智慧失落之后回归智慧,都可以看做是“以道观之”。在中国哲学中,“道”区别于“器”、“技”等知识层面的追求,作为对“器”、“技”的超越,“以道观之”本质上表现为一种智慧的视域。以上主要是从哲学的实质性内容而言。

二

哲学同时又有形式之维,后者关乎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来把握对象。以理论思维作为把握世界的方式,哲学在形式的层面表现为概念的运用。后者具体区分为两个层面。一是概念的生成或概念的构造。历史地看,每一个哲学家的思想系统,都包含着核心的概念,其哲学的体系往往围绕这种核心概念而展开,如孔子、老子、柏拉图分别以“仁”、“道”、“理念”为各自的核心概念,其思想系统也与之紧密相关。独特的哲学系统的形成,往往与独特的核心概念的生成或构造联系在一起。除了概念的生成,概念的运用还涉及概念的分析,包括概念内涵的界定、解说、对概念的批判性的考察、对自身概念的辩护,等等。引申而言,概念的运用同时展开于判断和推论的

过程。正如知识通过判断而确立一样,哲学的观点也以判断或命题为表现形式。单纯的概念往往并未表明具体的哲学立场,唯有将概念运用于判断之中,哲学的观点才得到具体展现。同时,基于概念、通过判断而表达的哲学观念,其展开过程又离不开推论:哲学不能满足于感想或感受,也不能仅仅独断地提出某种观点,而是需要对观点、论点进行论证,这种论证的过程,也就是说理的过程。无论是肯定某种观念,抑或质疑、否定某种观点,都需要给出理由、提出根据、经过论证。从形式的层面看,推论以一定的判断为前提,其结论也表现为某种判断,判断本身则涉及概念之间的联接,在此意义上,判断与推论都表现为概念的运用。

前面提到的智慧的追求,主要在实质的层面使哲学区别于科学:在此视域中,哲学的特点在于超越知识的界限,以智慧的方式去理解世界。当然,如后面将提及的,这并不是说哲学与科学毫无关联,正如智慧与知识无法截然相分一样,哲学与科学也非彼此隔绝。但在不同于以知识的形式把握世界这一点上,哲学又确实有别于科学。比较而言,概念的运用则在形式的层面使哲学区别于艺术:如所周知,艺术主要以形象的方式把握世界。与之相关的是形象性思维与逻辑性思维的分野。哲学当然也需要借助想象等方式,但从主导的方面看,它的特点在于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把握世界,而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把握世界,则是通过概念的运用而实现的。从哲学研究的角度看,概念的运用为创造性的思考提供了形式的担保。

要而言之,一方面,智慧的追求需要经受概念的分析,另一方面,概念的分析又需要有智慧的内涵。换言之,我们既要追求经过概念分析的智慧,又要接纳包含智慧的概念分析。表面看来,概念分析与智慧沉思似乎彼此相斥:分析注重“分”,趋向于划界,关注局部的分析研究;智慧则要求“合”,注重对整体的把握,而在创造性的哲学研究中,以上张力应当加以化解。所谓让智慧之思经受概念的分析,赋予逻辑分析以智慧的内涵,其实质的意义便是扬弃以上的张力。从当代西方哲学看,现象学和分析哲学往往主要抓住或侧重形上智慧和概念分析中的一个方面,由此相应形成了其各自的限定。智慧之思与概念分析的统一,同时意味着对现象学和分析哲学作双重的超越。

三

哲学的研究既涉及哲学的历史,也关乎哲学的理论,与之相关的是史和思的交融。今天被作为哲学史对象来考察的哲学系统,最初是历史中的哲学家所形成的创造性理论,孔子的儒学系统,便是孔子在先秦所建构的哲学系统,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的哲学,是他们在古希腊时代所建构的理论,这些思想系统首先是哲学的理论,尔后才逐渐成为哲学的历史,这是一个基本的事实。另一方面,任何新的哲学系统的形成,都是基于对以往人类文明、文化成果的反思、批判。如孔子思想的形成,便与他整理六经这一背景以及更广意义上对殷周以来文化发展成果(包括礼乐文明)的把握和反思,无法分开。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思想传统的形成,与他们对前苏格拉底思想的反思和批判性总结也无法相分。就近代哲学而言,冯友兰“新理学”系统的形成,同样无法与其哲学史的工作相分离。海德格尔作为一个创造性的哲学家,对康德、尼采甚至是前苏格拉底的哲学等思想都有深刻的理解和造诣,其思想也离不开对以往这些思想的把握。从这方面看,真正创造性的哲学思考,无法离开历史中的思想。

引而伸之,哲学研究的重要特点之一,就在于其问题往往“古老而常新”,在这方面,哲学与科学亦呈现差异:科学的问题往往具有相对确定的答案,在科学的发展过程中,已经被解决并有了确定答案的问题,常常很少再被提出来加以讨论。在哲学的领域,问题很少有可以一劳永逸解决的答案,先秦、古希腊哲学家讨论的问题,今天我们依然在讨论,每个时代的哲学家也每每站在他们所处的特定背景之下,对历史中的问题作出新的理解、回应。问题的这种历史延续性,也从一个方面展现了哲学的历史和哲学的理论之间的相关性、互动性。以上事实从不同的方面表明,创造性的哲学研究总是无法离开史与思之间的互动。

四

进一步看,“史”与“思”的交融,关联着“中”与“西”的互动,无论“史”,抑或“思”,都既涉及“中”,也关乎“西”。自中西哲学在近代相遇以后,中西哲学的关联、互动,就成了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近代以前,除了明清之际曾有短暂的接触之外,中西哲学

之间没有实质性的互动，两者的发展呈现相对独立的形态。然而，近代以后，中西哲学的互动便成为一个具有本体论意义上的事实。从更广的视域看，这一事实又与历史已成为世界历史这一时代变迁相关联。进而言之，今天还面临着全球化的历史境域，在全球化的时代，人类所面临的各种问题，诸如经济、生态、国际安全，等等，都已超出了民族性、地域性的界限而成为全球性、世界范围的问题。这些问题所呈现的世界性品格，也要求我们在从事哲学思考的时候，超越地域性的视野，从更广的背景加以思考。

从更内在的方面考察，哲学思考的展开总是离不开观念性的资源。哲学理论的丰富和发展，要求我们充分运用人类文明发展所积累起来的多样智慧资源。具体而言，中西哲学衍化过程中所形成的思维成果，都构成了当代哲学思考的重要资源。如果仅仅限定在单一传统之下，哲学思考的眼界和资源都会受到内在限制，而运用多元的思想资源，则有助于哲学研究的拓展和深化。这里，可以从正反两方面来看多元的哲学智慧对推进哲学思考的意义。首先可以一提的是中国近代哲学。回顾近代中国哲学的演化进程，便可注意到，中国近代哲学中真正构成了自己的哲学体系、有独特思想品格的哲学家，其重要特点便在于不限定在某种单一的传统之下。以冯友兰、金岳霖的哲学而言，虽然他们各有西方哲学的背景，但其哲学体系却并不限于西学。同样，那些以回顾、承继传统为主要特点的哲学家（如新儒家），也往往以不同的形式，把西方哲学的资源运用于他们的哲学建构之中。从观念层面来说，中国近代形成的真正具有创造性的哲学系统，都是运用多重智慧资源的产物。反观今天西方哲学的演化，则不难注意到其中内在的限制。从现象的层面看，海德格尔、维特根斯坦之后，各个领域（语言哲学、心的哲学、认识论、政治哲学等等）的专家固然不乏其人，但真正具有创造性的哲学家却似乎少之又少，20世纪末以来，这种趋向更为明显。这一现象的形成当然有多方面的原因，而仅仅限定在西方自身单一的思想传统之中、不能运用人类文明的多重智慧（包括东方智慧、中国智慧）以拓展其视野，无疑是缘由之一。以上现象同时从另一个方面突显了中西哲学交融、互动的历史必要性。

五

哲学思维的进一步展开，关乎“形上”和“形

下”之间的关系。前面提到的智慧追求、以道观之更多地表现了形上的视野，与之相对的，则是形下的方面；在哲学之域，形上与形下之间难以截然相分。这里所说的形下之维至少包括与智慧之思相对的知识领域以及现实的社会存在两个方面。从知识与智慧的区别看，智慧一方面跨越知识的界限，另一方面又不能游离于知识之外。智慧的沉思如果不基于各学科形成多样的认识成果，往往流于空疏、思辨、抽象。形下的另一方面表现为具体的社会存在。一般而论，哲学的发展有两重根据，其一为观念的根据，其二则是现实的根据。前者包括多方面的思想成果，后者则首先展现为社会存在。哲学思考需要对社会发展所提出的问题作出回应，也需要对社会的进一步发展作出引导、规范，这两者都涉及哲学和现实存在之间的关系。对后者的关注同样也构成了今天哲学思考的重要方面。

当然，从哲学的层面关注现实，应避免流于庸俗化。哲学对现实的关切和回应，并不表现为提供具体的操作性方案，这种关注乃是通过理论思维的方式而实现的。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在这方面便提供了值得注意的范例。该书形式上虽然非常思辨，但在实质的方面却涉及很多具有现实社会内涵的问题，如其中讨论的主奴关系，便折射了现实的社会关系，并构成了今天政治哲学讨论“承认”问题的重要思想资源。可以看到，哲学家乃是以他们独特的方式体现对社会问题的关切，而并非简单地提供技术性的方案：提供这种技术性、操作性的方案，往往涉及实证性、经验性的活动，后者与哲学之思具有不同的规定。要而言之，一方面，创造性的哲学思考无法离开形上与形下之间的互动；另一方面，这种互动又并不意味着将理论思维的方式还原为经验科学的方式。

（本文系作者于2013年11月在“哲学创新高端论坛”上的发言记录。）

参考文献：

- [1] Nietzsche. *Beyond Good and Evil*, 205, *The Philosophy of Nietzsche* [M]. NY. : Random House, 1927. 501.
- [2] Heidegger. *What is Called Thinking?* [M]. NY. : Haper Perennial, 1976. 7.
- [3] Wilefrid Sellars. *Philosophy and the Scientific Image of Man* [M]// Kevin Scharp, Robert Brandom. *The Space of Rea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Thoughts on Philosophy—Development and Realm

YANG Guo-rong

(Modern Chinese Thought and Culture Institute and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41, China)

Abstract: Philosophy, often believed as an exploration of wisdom, manifests its features beyond the knowledge boundary. However, with its disciplinization and specialization, philosophy has always been confined to a specific domain, which results in the knowledge-based trend.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philosophical thinking, it is strongly recommended that philosophy should have its own wa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 beyond the knowledge. As far as the form is concerned, philosophy, a means of understanding the physical world by the theoretical thinking, manifests itself on the activities of notion application; meanwhile, it is also presented in the way of reasoning. Moreover, philosophy and philosophical history are closely interrelated. Philosophical history, first and foremost, is philosophy; while the creative thinking of philosophy is not likely to be developed without the historical achievements, including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inking and history. Ever since the meeting of eastern and western philosophy, their relationship, as well as interaction, becomes an unavoidable issue in the philosophical field. Thus, the idea of “observing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nd pursuing the wisdom” is proposed, manifesting itself in the difference between metaphysical and physical realms, both of which can not be abruptly divided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philosophical thinking.**

Key words: philosophy; Observing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 notional analysis; history and thinking*

(责任编辑:吴芳)

(上接第33页)

- [16]戴建国.天一阁藏《天圣令·赋役令》初探(上)[J].文史,2000,(53):143,144.
- [17]柳立言.宋代的家庭和法律[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351-352.
- [18]王毓铨.王毓铨史论集[M].北京:中华书局,2005.708,756.
- [19]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2.245.
- [20]范忠信.作君作亲作师:中国传统行政的性质与特色[M]//中国法律传统的基本精神.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1.213-215.
- [21]王毅.中国皇权社会赋税制度的专制性及其与宪政税制的根本区别[J].学术界,2004,(5).
- [22]陈顾远.家族制度与中国固有法系之关系[M]//中国文化与中国法系——陈顾远法律史论集.范忠信编校.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6.186-193.

An Exploration on the Relational Ethic Purport of Traditional Taxes and Corvee Relief System with a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Ethic Improvement on China's Legal System of Personal Tax Burden

HU Rong-ming

(School of Law, Hangzhou Normal University, Hangzhou 311121,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ities of traditional Chinese dynasties, for the sake of showing respect to the basic affection and the ethical obligation between relatives, designed and developed a series of tax reduction and exemption systems, which aimed at building a good national order by assisting people to fulfill their ethical obligations on parents and wife. The relational ethic purport, contained in these systems, is expected to be a good implication for the improvement of China's legal system of personal tax burden, which often ignores the family ethical responsibility of taxpayers.

Key words: Taxes and corvee relief; relational ethic; personal tax burden; legal improvement

(责任编辑:吴芳)